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KYWORTH DIGITAL HOLDINGS LIMITED

(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5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是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本公司之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 - 創維數字股份有限公司（「創維數字」），其A股股票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810）已宣佈下列事項：-

- (I) Smart Choice Store Company Limited 才智商店有限公司，為創維數字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已同意以3,000萬歐元之代價分兩期收購Strong Media Group Limited（「Strong Media」）之全部已發行股本（「Strong Media交易」）。Strong Media主要從事銷售及分銷數位電視接收設備。Strong Media交易有利Strong Media品牌智能機頂盒及相關產品的銷售業務位於歐洲及中亞市場的拓展，並基於Strong Media的分銷渠道和能力，積極拓展Strong Media品牌下互聯網OTT相關增值服務的營運。
- (II) 深圳創維數字技術有限公司，為創維數字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已同意以人民幣20,000元之總代價向創維集團有限公司及創維汽車電子有限公司分別收購86.57%及剩餘之13.43%創維汽車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之股權（「創維汽車電子交易」）。創維集團有限公司及創維汽車電子有限公司已同意豁免創維汽車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人民幣3,555,288.56元未償還之債務，以作為其中一部份的交易。創維集團有限公司及創維汽車電子有限公司均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創維汽車電子交易將會有助創維數字整合資源及拓展汽車電子業務。

(III) 深圳創維數字技術有限公司，為創維數字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已同意放棄其持有北京創維海通數字技術有限公司15%股權之優先購買權。深圳創維數字技術有限公司和北京信海易通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分別持有北京創維海通數字技術有限公司51%和49%之股權。北京信海易通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擬向創維數字一名高級管理人員以人民幣7,870,000元之代價轉讓北京創維海通數字技術有限公司15%之股權。北京創維海通數字技術有限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開發及銷售數字電視前端系統及有線數字電視智慧接收系統及終端。

概無上述交易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本公司須予公布或關連交易。創維數字已向深圳證券交易所申請關於創維數字之股票將自2015年7月21日上午開市起復牌。

創維數字就上述交易及創維數字股票復牌所刊載的中文版公告（公告編號：2015-26、2015-27、2015-28、2015-29及2015-30）可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的巨潮資訊網站上閱覽（<http://www.cninfo.com.cn>）。

*僅供識別

承董事局命
創維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林成財

香港，2015年7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會執行主席林衛平女士，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楊東文先生，執行董事陸榮昌先生、施馳先生及陳蕙姬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偉斌先生、魏煒先生及張英潮先生。